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及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1054/E835/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6 年 11 月 2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2015 年因輕軌施工，部分休憩和道路綠化用地受到影響，致使綠地面積較 2014 年有所減少，隨着氹仔段輕軌工程逐步完成，民政總署將積極進行沿線恢復綠化工作，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優化。而在整體本澳環境綠化改善方面，將持續在合適地點增植樹木和紅樹，並考慮適度選種具色彩、季節變化、香氣、誘鳥和蜜源等原生植物，以提高城市綠化的“質”和“量”。同時，在有限的空間內推行立體綠化，如對垃圾房、公廁、泵房、樹架和巴士站等進行綠化，爭取最大的綠化量。另外，積極尋找和協調在有條件的地方增設休憩區及推行街區美化，由點、線、面去開展一個綠色網絡，把公園、道路綠化、山林等相結合，構建成一個高品質的澳門城市綠化系統。

自《文化遺產保護法》於 2014 年 3 月公佈，文化局及民政總署已取得共識，為了使本澳古樹名木中佔多數之公共古樹可以及時有效地依法獲得更好的養護，優先公佈公共部分古樹名錄。根據 2016 年 10 月 5 日的政府公報刊登了 333/2016 號行政長官批示，按《文化遺產保護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款的規定，公佈



了「古樹名木保護名錄」，共 558 株於公共地方的古樹及名木，佔本澳古樹名木總數約 80%，而涉及私人業權古樹將經過法律諮詢及協調工作後於第二階段公佈，並作出適當的保護措施。

古樹保育方面，民政總署已對相關公共古樹每年作定期檢查及更新現況，並根據樹木的生長情況、生長地點環境條件、植物生理物候特性及病蟲害為害等情況，對有關古樹進行修剪、截除病枝、清理枯枝、清除腐木、病蟲害防治、施肥、支撐架加固及於條件許可的地點進行土質改良等古樹維護工作。對於受褐根病為害的疫區內的古樹更會加強巡查，並作及時處理，以保障公眾安全及樹木健康。但由於部分古樹已進入衰退期，樹勢日漸衰弱，而周邊環境劇變，以及高傳染性且無法根治的褐根病肆虐本澳，使部分古樹生長情況欠佳，民政總署一直致力改善此等古樹的生長狀況，進行了一系列的復壯工作，務求使樹木可以延緩衰老，增強抵抗力。

由於青洲山現階段並非公地，屬於 2011 年 2 月 20 日由土地工務運輸局公佈之青洲都市化整治計劃範圍，該規劃方案中，青洲山近山頂一帶部分，將規劃為受保護綠化區，故相關的保育工作需要由具權限的公共部門與土地業權人協商處理。而民政總署已按職能，適時根據青洲山的情況向不同部門提供技術意見，持續了解有關計劃的施行情況，研究以原地保留或按實際情況將樹木遷移至保護綠化區內，使有關樹木獲得更好的保護。



在青洲的都市化整治計劃中，土地工務運輸局會積極配合消防、市政、文化及環保等相關部門的工作和意見，以便讓防火安全、文娛康樂、綠化、文化保育及環境保護等方面的元素融入到都市發展的過程中，保安司轄下包括消防局在內的有關部門，會盡力提供必要的協助，積極配合相關權限部門，聯合做好防火及清理廢車工作，以防山火摧毀青洲山上珍貴的自然生態環境的事宜。

管理委員會主席



戴祖義
José Tavares
2017年1月6日